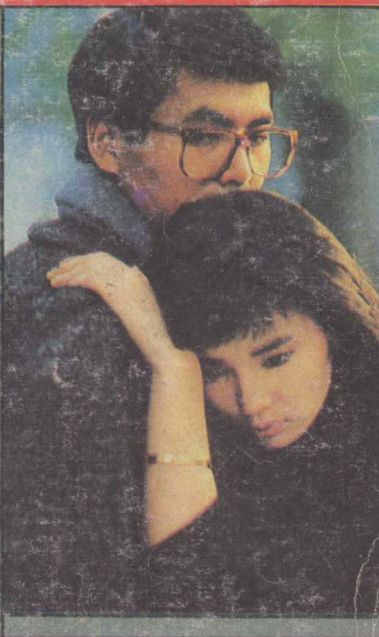


陕北：北京知青情爱录

白描



本校68届毕业生到陕北插队



陕西旅游出版社

陕北：北京知青情爱录

白描 著

陕西旅游出版社

(陕)新登字 012 号

责任编辑:李斌

封面设计:高雄

版式设计:高雄

陕北:北京知青情爱录

白描 著

陕西旅游出版社出版发行

(西安长安路 32 号 邮政编码 710061)

新华书店经销 交大印刷厂印刷

787×1092 毫米 32 开本 10 印张 200 千字

1993 年 5 月第 1 版 1993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10000

ISBN 7-5418-0686-2/I.216

定 价: 4.95 元

陕北：北京知青情爱录

这并非是一本虚构的小说，书里的人物故事都是真实的。

在轰轰烈烈的上山下乡运动中，一批批北京知青来到贫穷的陕北地区插队落户。从此，他们中那些浑身散发着青春气息的妙龄少女，很多人在这块贫瘠的土地上筑起了自己爱情的巢窝……

在荒诞的痴情之中，两个漂亮的姑娘轮番充当一位曾有婚史并被关押收监的充满阳刚之气农民的婆姨……

她是知青，同时也是女人。她需要人爱，也需要爱人，于是便在黄河边、在已有三个孩子的农民家中创造出令人不可思议的情爱传奇……

在生活的摧残下，她精神失常了，被分配给一个需要女人的残疾农民为妻，奏出许多不和谐的生活的颤音……

她遭人欺侮凌辱，无从得到保护，却为寻找真正的爱情被游街示众，身陷囹圄……

一对知青的私生女为逃避可怕婚姻，跑出荒原到北京寻找她的生母，由此发生了一连串揪扯人心的故事……

北京知青的纯洁、无奈、荒诞、痴情、磨难、曲折情爱的生活纪录无不振撼人心，催人泪下。

献给：

全国 2000 万在文化大革命中
上山下乡的知识青年

1969 年 北京——陕北

1969 年初，确切地说，是元月 9 日和 17 日，先后两批计 50000 余名北京知青，被一场声势浩大的社会巨潮裹卷到陕西北部荒凉的黄土高原。

事件如此轰轰烈烈，在当时，高原的每个角落几乎都被震撼了。

50000 余名北京知青，散布在延河洛河流域 13 个县里，其中 3200 名，被安置在我们的故事将要展开的 Y 县插队落户。3200，乍一看，绝对数字并不很大，可是当时，Y 县城乡人口总共八万，比例不难算出：25 : 1。就是说，在 25 个当地人中，就要插进一个操着普通话的北京学生。

这将意味着什么？

3200 名知青，给 Y 县历史进程以不可估量的影响。他们带来了另一重天地许多为当地人所不熟悉的东西——从思想观念，到生活方式，从对外部世界的了解，到对自身生存状态的审视。他们给这块偏僻闭塞的土地带来了塑料床单、卫生纸、尼龙袜子和樟脑丸。办学校，建医疗站，让人们懂得了妇女生孩子不能用做活儿的剪刀乱绞脐带的道理，懂得了头和脚是要勤洗的，而不是一年半年洗一次。他们让许多土生土长的姑娘在择偶时换上一种新的眼光，让许多老实本份的青年萌生了走出黄土地，去外边大世界闯荡的炽热愿望。他们或深或

浅,在各个不同层次,搅动了一个封闭社会的结构形态和人们的思想,给古朴苍凉的高原带来骚动不安的气息,也带来青春的活力。

光阴荏苒。从那时到现在,18个年头过去了,这期间,历史充满戏剧性地向前推进。当年在这块土地上落脚的京城年轻人,他们后来的情形如何?

1983年和1986年,我两次来到Y县,寻找那出时代大戏留下的踪迹。在县城,在乡村,在沟壑纵横的塬区,在梁峁密布的山地,我到处奔走。县城正街上有座诊所,名曰知青医疗所,想必是北京知青建立起来的。县南的荆义川和守凤川,散布着成片成片的果园,路旁、河边、沟道里,茂盛的核桃树随处可见,都是北京知青当年鼓动当地人栽种的,核桃树是知青从山西汾阳县引进的新品种,果多皮薄油质大,明显优于零零星星还能看到的本地品种。拜水河上,一座300千瓦发电量的水力发电站日夜运转,而建电站的最初蓝图出自知青之手。在一些村子,我察看了知青办起来的种牛站、养猪场。瑞士西门达尔种牛的后代,以其惊人的膂力,博得庄稼汉的青睐,而一座座别出心裁、用石头箍成、比当地人居住的土窑洞还讲究的养猪场,却早已废弃,只有一长溜一长溜结实而又无用的小石窑尚存路边。在北原牛头店附近一条大路边,三个小小的坟包,隐匿在荒草丛中,据说那是因打架斗殴而死的三个知青的葬身之地。还有石霞乡马庄子西沟一排坍塌的土窑的废墟,一个跛腿女知青在一个暴风雨袭击之夜,被覆盖在下边;那片废墟至今无人清理。到处可以看到他们作出的文章,到处都有他们留下的痕迹。

唯独难以看到、难以听见的,是他们的身影,他们的声音。

政府拨款修建起来的知青窑洞，或作价变卖，或收归公有，都换客易主了。

那些把欢乐或者痛苦留在这里的说普通话的年轻人呢？都象大雁一样飞走了？

仿佛历史将一切都甩给了昨天。

其实，并不尽然。

我之所以奔向这里，是因为，在这个县，尚有一些滞留下来的北京知青。他们未能象同伴们一样飞走。他们默默地隐匿在古老纵深的黄土的腹地。命运似乎注定他们要永远这么悄悄的呆下去。

这是一些嫁给当地农民的北京女知青。

仿佛是一个童话。当我最初听人讲起她们的故事时，我的惊异非同小可。事情几乎令人难以置信——不光在于反常规观念的组合形态，也在于内中藏就的许多令人心颤的东西。1983年到1986年，在我追踪采访她们之后，曾感慨唏嘘地将我的耳闻目睹讲给我周围的人听，大城市里的人们似乎在听《天方夜谭》。远方的故事是人们不知晓也是不理解的。不止一个人问我：“她们为什么要嫁给农民？”或者：“为啥不活动回城？”“值得吗，这样做？”不能简单作答的问题，使我哑然。

我的妻子也是北京知青，也曾在陕北插队数年，甚至连她也不能理解她们的作为。

几年里，我的心里时时装着她们。我常常长视北方遥远的天际，生出有关她们的种种遐想。我知道我不应该犹豫，而应该把她们的人生历程真实地写出来。

下边几篇相对独立的篇章，分别记录了有关她们的故事。

1970年 陕北Y县双阁公社——太古村

程幼芬，初中六七届学生，生性热情活泼，开朗大方。插队期间，爱上同村农民王全民，历经种种艰难曲折，终于与之结婚。此前王两度婚娶，两番婚变，并一度被羁押收监。是她把他从监狱中拯救出来。

太阳刺目地照耀着黄土高原。蓝天空阔，高原坦荡，四野无一人，弥漫着一种宁静的原始气息。脚下的小路蜿蜒曲折，引我向沟下走去。沟底有一条小河，踩着石头就可以过去。我捧起河水洗了洗脸，在一块石头上坐下来。

越过这条沟，再走七八里，就是我要去的双阁公社。我要找的程幼芬就在这个公社工作。她对我的吸引力，使我等不及乘坐三天后的班车，而决定步行数十里赶往那里。

我一直在猜想她是一个什么样的人。性格？气质？长相？是否有些与众不同？她给小小的县城带来过不小的震动，她为高原创造了一个不可思议的故事。这故事曾经在Y县沸沸扬扬传播了一阵子。人们曾经目瞪口呆地见识了她许多不同凡响的表现，如今一切都平静了，然而我的心情却不能平静，从开始听到她的故事那一刻起，就翻腾不息。

小河两岸石崖陡峭。岩燕在崖壁上飞上飞下、啁啾鸣啭。不远处一块高耸的岩石上，凝然不动兀立着一只鸱鸺。鸱鸺注

视着远方，原野在晴朗的苍穹下高高隆起，呈现出一派静穆深沉的景象。荒芜的草坡和灌木丛闪烁着绿光。不知从哪条沟岔里，传出野鸡嘎嘎的叫声。

这景象古朴而苍凉，那个故事也古朴而苍凉。她，程幼芬，故事的主人公，会真实地向我坦露她所经历的那些事情吗？

到了双阁公社，开头我没有见到她，倒是先见到了那个她曾为之奔走呼号、全力搭救的男人，她的丈夫王全民。她到乡下去了。王全民送母亲到附近村子走亲戚，送到后折到公社里来看她。她不在，他就等着。

这是一个长得高大魁伟的男人，浓眉，方脸，皮肤黝黑。驮送他母亲的小毛驴拴在公社院子里的一棵树上。他背靠树干，蹲在地上抽烟。在公社客房安顿下来后，我想先与他随便聊聊。

公社一位副书记向他介绍了我的来意。他显得有些窘迫，慌忙从兜里给我掏烟，又抱歉地说程幼芬把钥匙带走了，不能招呼我进房子里坐。我随便和他聊，他客客气气地回答着我的问话。一支烟没有抽完，我便得到一个印象：在陕北农民里，这是一个精明人。

拴在树上的毛驴扬起脖子叫了几声，象是饿了。毛驴很小，一副笨重的鞍架，用皮条、麻绳牢牢地系在背上，鞍架上垫块褥子，鞍架后面，凸出的梯形木脊，上边贴着写了字的红纸条。是一副小小的对子。上款为：日行千里路，下款为：夜走八百程，横批两个字：平安。这一带地势比较平缓，我见公社干部出进都骑自行车，便问他为什么不用自行车送母亲。他说老人坐自行车害怕，出门骑毛驴骑惯了，稳当。我问：“程幼芬骑过毛驴吗？”他笑笑回答：“没见过她骑过。”

话题涉及到程幼芬，他变得支支吾吾，不知是不愿意谈，还是不知怎样谈好。突然他抬起头，说：“她回来了，她的事让她给你谈。”

公社大门外响起自行车的铃声，还有链条打在链板上的声响。随即，一个女人的身影从大门口闪进来。她一直骑到我们跟前，才跳下车子。

顾长的身材，眼睛很大，脸颊白白净净，穿戴整洁清爽。这就是程幼芬。不知为什么，这第一眼印象，使我觉得她很像一个教师。我印象中的教师就是这种类型的人。

她没有理会丈夫，先同我打招呼。

“您姓白？”她问。

“你怎么知道？”我不无惊异。

“您在高台公社的时候，就有人给我打电话，说您要来这里。”

程幼芬热情大方，很好接触。她问我为什么要了解那些已经过去了事情，我说那些事情发生在她个人身上，但又是历史的一个组成部分，而历史是不应该被忘记的，兴许人们能从中感悟到一些有关社会人生的东西。她笑了，说：“我可代表不了历史。”

但她还是愿意和我交谈。见面不久，她的情况，我就了解到不少。

但这只局限于她插队初期的一些情况。

她插队的那个村子叫太古村，黄土高原上一个很不显眼的小村子。

她和三个学校的 11 个知青一块来到村里。村里一下腾不

出那么多窑供她们住，便把他们分散开，两三个一伙住在老乡家里。

那天村子里很热闹，老人娃娃都涌到街畔上，看这些来到穷乡僻壤落脚扎根的北京学生娃。队长站在人窝里，手里捏一张小纸片，先念村里人的名字，随后再念北京学生的名字，念到名字的村里人便把念到名字的北京学生领回家去。每走一拨，娃娃就呼啦跟上一长串，推推搡搡热热闹闹一直跟到家。学生们一拨一拨快走完了，这时程幼芬听到队长念了一个王什么民的名字，又念到她和沈小兰的名字。

从旁边走出一个小伙子，一身黑衣服，脸也黑黑的。队长对他说：“两个女的，安顿在你家东窑里。”

小伙子闷着头上前提行李。两个很大的背包卷，一手一个，一抡就扛上了肩膀。还有两只箱子，一帮娃娃争抢着抬了起来。他正要扭头走，队长又问：“东窑里的炕修了没有？”他在两个大背包之间回答：“修好了。”

下了一个坡，拐了几拐，程幼芬和沈小兰随他走进一个柴门院子里。“来啦！”他对着一个窑门喊。窑里马上传出声：“快叫回来！”

程幼芬不懂这“回来”是什么意思。后来才明白，当地人说话，把“进来”都说成“回来”，这倒给人一种亲切的感觉。进窑后，程幼芬看出，这里就是她和沈小兰要住的东窑，一个小脚老太婆正在替她们扫炕。

这是一个五口之家：老头、老婆、那个叫王什么民的小伙子，还有两个女子。家里三孔窑，一间房。虽说都比较陈旧，但收拾得清清爽爽。她们在房东家里吃了第一顿饭。

饭后，两人到其他几个知青住处转了转，回来时天色将

黑。快到房东家，她们看见前边一户人家门口卧着一只大狗。狗没咬，但是不眨眼地盯着她们。两人吓得呆站在那儿，不敢挪动脚步。想喊人，又怕惊动了那狗，扑过来就更可怕了。正六神无主的当儿，她们看见房东小伙子扛着一把镢头，从街畔上走过来。她们连忙向他招手，喊道：“狗！狗！”

他愣了片刻，才明白她们的意思，笑笑说：“那狗不咬人。”话是这么说，他还是放下镢头，走到狗跟前。狗站立起来，他用两腿夹住狗脖子。她们一阵风似的跑了过去。

她们对他印象不错。来到村子里的第一个晚上，她们是在新奇兴奋中度过的。

程幼芬和沈小兰原在同校同班，两人关系很要好。插队前，两家人都叮嘱她们到陕北后不要拆散，要去的地方有想象不来的苦，有个伴总好些。到了这里，她们看到这地方确实很苦焦，一眼望不尽的土黄色，看不见一星星绿。遍地纵横的沟壑，象是一个不见首不见尾、巨大无朋鳞甲剥落的动物身上裂开的无数道口子，给人以凄凄惨惨的印象。老乡的脸跟黄土颜色差不多，眼珠儿也黄黄的，没有光泽。一个村子离一个村子老远，相传还有狼，狼吃了野兔子，屎就拉在村口大路上，兔毛都能看见。进太古村前，她们情绪低落极了，有种说不出的恐惧。来到村里，见人们很热情，尤其是房东一家人对她们很不错，加上两个人真的没有被拆散，这一来，她们的情绪又一下子扭转了。

房东小伙子叫王全民，这是她们后来知道的。但除了在村里一些正式场合有人叫他这个名字外，平时人们都叫他跟冠子。这是他的小名。跟冠子 25 岁，念过初中，在村里算得上一个有文化的人。象他这样年龄，村里的那些男人们早就结婚成

家，有的娃娃已经几个了。可是他孑然一身，形只影单，这使程幼花和沈小兰感到奇怪。

后来她们知道，他结过一次婚，离了。

谁都说那女的是个很不错的人，针线、茶饭、屋里、地里样样都行，长得也俊俏，可惜的只是不会生娃娃。跟冠子是独子，恐绝后事大，悄悄领着女的投过不少医生。正规医院的门进过，乡间游医的方子用过，女的终究没开怀。父亲母亲终日为此事摇头叹息，跟冠子狠狠心，跟那女的扯了离婚证。

事情做得似乎有点过分，程幼芬和沈小兰都这样看。她们暗暗思量，他要再娶，看能娶个什么样的媳妇。据说此地娶个媳妇，少说也得花上千儿八百块钱，二三百斤粮食，看他家底子也不怎么厚，他折腾得起吗？

日后事情的发展，是她们做梦也料想不到的。跟冠子不光没花钱成了家，而且娶的媳妇不是别人，正是她们俩。她们先后替换作了这个脸孔黑黑的陕北青年农民的妻子。

知青生活是一台戏，一台乱糟糟的戏。

在太古村插队的知青都是初中生，年龄小，不懂事，尽在村里惹乱子。他们搞农具革新，不给队长打招呼，便把饲养室推土用的土车子拆开。一堆破木头摊在地上，革新没搞成，想复原也装不到一块了。吵吵闹闹要求队里划给他们一片试验田，说是要进行科学种田的试验，地到手，种子下进去，到需要耕作务弄的时候，人却不见影儿——早对这事不感兴趣了。插队不长时间，一个个就变得匪里匪气，窝里斗，出门也斗。一到双阁逢集，呼啦啦一齐涌到集上，碰见外村的知青，便有意找碴儿，几句话不对劲就撕打在一块。一次吃了大亏，被另一个村

子一帮年龄大的知青从双阁集上撵出两三里地，两三个头上身上挂了彩。灶上的粮食常常拿出去换鸡蛋、换鸡。炒鸡蛋没油，干炒。鸡在锅里还没炖熟，你一块子我一块子就撕扯着吃光。远离父母师长的自立生活，几乎使这帮来自文明都会年龄小小的初中生，变成了洪荒时代的野蛮人。

11个人中四个女生，这四个女生都和男生合不来。好在太古村不象别的村子那样，知青们集中住在一起。这里的知青窑还没箍起来，除了吃饭在一块，大伙仍象初来时一样分散住在老乡家里。这倒避免了好多不愉快。

一天，男生们又滋事生非——跟冠子的小妹告诉程幼芬和沈小兰：她见他们抓了两条狗，拉到村后场畔上去了，怕是要打死剥肉。程幼芬骂了句：“缺德！”沈小兰拉她一把，说：“骂顶什么？走，看看去。”

程幼芬本来不想理会，再一思量，觉得还是应该制止一下，便和沈小兰赶到村后场畔。

两条狗被他们用绳套拴着牵在手里。六七个男生都在场。

“你们来干什么？”看见她们，有人问。

“缺德事少干点行不行？”沈小兰说。

“怎么叫缺德？”一个牵狗的男生笑嘻嘻的，抖抖手里的绳子，用脚尖踢踢吓得蜷伏在地上的狗的屁股，“我们明明干好事嘛，问问这家伙，看它想不想如愿以偿？”

“叫她们走开。”

“不走也行，想看就叫她们见识见识。”

她们有点莫名其妙。看样子他们真不象要打狗，什么家伙也没拿。但究竟要干什么？她们想看个明白。

有两三个男生坚持让她们走开，她们偏不应从，撵不走，

他们也就不管她们的存在了，哄笑着行动起来——把两条狗使劲往一块拉扯……

她们傻愣了半天，终于反应过来是怎么回事，脸颊轰一下像着了火，羞得扭头就跑。

原来这帮混小子听说公狗母狗交媾时，即便打死它们，它们也不分开。闲来无聊，他们便弄来两只狗，想验证一下听来的传说是否确实。

这件事情导致程幼芬和沈小兰几天不去知青灶上吃饭。跟冠子的母亲知道他们一伙知青搞不到一块，便留她们在家里吃。吃了几天，她们忽然想，为何不跟那帮人把灶分开？

说干就干。给队长打了声招呼，果真就分了。

程幼芬和沈小兰两个人一个灶。灶台盘在她们住的东窑里。

灶台是跟冠子帮她们盘的。他好象很乐意帮她们俩干点事情。吃水必须到很远一条沟底去驮，他不让她们去，帮她们把水弄回来。新买的菜刀不好用，他拿去开了刃，磨得明光锃亮，她们干活用的工具，那些镢头铁锹，不是摇头晃脑，就是笨重得不行，他常替她们拾掇修理。做这一切他都是主动的。他好象时时都在留心她们需要他帮什么忙。有些她们没有想到的事情，他也帮她们干了。

一次队上分麦糠，这玩艺烧火不起焰，她们没要。可是跟冠子却替她们担回来。他告诉她们，麦糠虽说做饭用不上，但到了冬天，煨炕却是好东西。他把担回的麦糠在墙角倒成一堆，上边苫些麦草，再糊上一层泥巴，以防被雨水沤烂。她们过意不去，谢他，他笑笑，说：“我闲着也没事。”

慢慢地，她们和这个大个子、黑脸膛的房东小伙子亲近起

来了。

在 Y 县采访过程中,我发现,和当地男青年结婚的女知青,其中很多人,重要一个因素,是她们需要帮助,而这些当地男青年能够也愿意帮助她们。一场大风暴把她们推到条件恶劣、人地两生的地方。工作、返城、开辟新的生活——这些美好的愿望在开始时压根儿就不存在。宣传舆论反复强调:知识青年和贫下中农的结合,是一辈子的结合,谁也不能不信从这种时代也是命运的安排。可是在这荒凉的高原上落脚,不是一件简单事情,她们尚不具备当地人那种经过千百年的训练而掌握的生活能力。她们需要的帮助,不过是最基本也是最可怜的一点帮助,维持生存和温饱的帮助。男知青比她们强,他们有强健的体格,有比她们大得多的胆量。他们敢跟环境争斗,急了,还敢偷、敢抢、敢扒车、敢说服或者威胁队干部答应他们的什么要求。她们却是胆怯的驯羊。当本地那些男青年慷慨地向她们奉献出热情的时候,她们易被打动的心,很容易便被俘虏了。

不过此时,无论是程幼芬,还是沈小兰,都没有想到事情将会有什么样的发展。

有人给跟冠子说亲。当地男青年找媳妇,不是一件容易事,跟冠子又离过一次婚,媒人找上门就算不错了,可是他的态度却不冷不热。

第一次说的那个女的,也结过一次婚,男人死了,女的才 20 岁。他连媒人的面都没见。他的父母也觉得那女的说不定命硬,男人,没有勉强他。第二次说的是姑娘,听说人样儿不